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NRAN PUBLIC UTIL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5)

關於二零二零年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發佈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年報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除年報中「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所披露之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提供與年報中所述本集團設定提存計劃有關的進一步資料。

本集團僱員乃由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的設定提存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需按其工資的一定比例向設定提存計劃繳款，以撥資提存款。本集團對設定提存計劃唯一的責任是繳納該計劃規定的款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設定提存計劃項下的沒收繳款可由本集團用於下調上市規則附錄16第26(2)段所述的現有繳款水平。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述披露者外，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趙維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維先生(主席)、唐潔女士及孫良傳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為侯雙江先生、趙恒海先生及侯玉玲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華先生、玉建軍先生及郭家利先生。